

五·朗讀與默讀

●楊財教

對二年級兒童文章理解能力的影響

一、研究目的

朗讀對國語教學的過程中是非常重要的環節，特別對低年級兒童而言，似乎存在著不能忽視的學習效果，常見兒童們朗朗上口的誦讀課文，顯得十分熟悉、高興。不過其於唸唸有詞之時，是否真能口腦並用、有徹底的理解，時常是令人感到懷疑的，同時在大聲朗讀時，常會影響到別班級上課。故而想藉此研究，希望能了解朗讀對小朋友的理解影響如何？進而也能和默讀法有所比較。假若結果發現兩法並無太大差異，或者默讀更有助於兒童的理解，如此當可節省教師花費在朗讀上的時間，也可及早訓練培養學童靜心默讀的好習慣。

二、研究方法

1. 受試者：以二上國語成績為憑，由大新國小二年級各班中90分以上選出男生5人，女生5人；未滿90分、80分以上的男生5人、女生5人，集合此男女學生各75人，以二下第一次成績考查的國語成績來取樣，從最高分數依次選出男、女生各10人為甲等，取未滿90分，80分以上的男、女生各10人為乙等，取未滿80分，70分以上的男、女各10人為丙等，然後將各等級男、女生成績相同或相近的二人，分成一組為朗讀組，一為默讀組，每組男、女生各半，且甲等、乙等、丙等人數也相等，如下表：

| 默讀組 | | 朗讀組 | | 組別 人數 | | 等別 |
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|
| | | | | 女 | 男 | |
| 女15人 | 男15人 | 女15人 | 男15人 | 5人 | 5人 | 甲等 |
| 5人 | 5人 | 5人 | 5人 | 5人 | 5人 | 乙等 |
| 5人 | 5人 | 5人 | 5人 | 5人 | 5人 | 丙等 |

2. 測驗工具：

(1) 國語自編閱讀測驗，以選擇題為主。(二年級下學期為範圍)。

(2) 碼錶，計時用。

3. 實施方法及測驗時間：兩組於相距較遠之教室舉行測驗，朗讀組一起齊讀，專心的朗讀兩遍，並計算時間，默讀組也是相同的時間，要閉上嘴巴，安靜的用眼睛看，手指不可以指著字。閱讀完後收回，再分發試題，測驗試題不限時間，做完可先交出，絕對禁止有作弊的情形。

4. 實施過程：民國七十四年二月四日至二月十六日在臺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，參加國語課程研究，了解研究法及選擇文章編製測驗，三月四日就台南縣大新國小二年級五個班級的學生

，展開測試、修正與取樣，再分為朗讀組和默讀組，實施測驗，並記錄成績以供統計分析。

三、結 果

經過二次測驗，分別甲等、乙等、丙等，兩組平均來做比較，結果如下：

表一：第一次測驗成績甲等比較

| 默讀組 | 朗讀組 | 組別統計 |
|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10 | 10 | N |
| 95 | 95.1 | \bar{X} |
| (不顯著) | 0.06 | t 值 |

表二：第一次測驗成績乙等比較

| 默讀組 | 朗讀組 | 組別統計 |
|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10 | 10 | N |
| 87.6 | 87.3 | \bar{X} |
| (不顯著) | 0.36 | t 值 |

表三：第一次測驗成績丙等比較

| 默讀組 | 朗讀組 | 組別統計 |
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10 | 10 | N |
| 77.8 | 80.5 | \bar{X} |
| (顯著) | 2.48 | t 值 |

表四：第二次測驗成績甲等比較

| 默讀組 | 朗讀組 | 組別統計 |
|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10 | 10 | N |
| 94.4 | 94.9 | \bar{X} |
| (不顯著) | 0.6 | t 值 |

表五：第二次測驗成績乙等比較

| 默讀組 | 朗讀組 | 組別統計 |
|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10 | 10 | N |
| 86.9 | 87.8 | \bar{X} |
| (不顯著) | 1 | t 值 |

表六：第二次測驗成績丙等比較

| 默讀組 | 朗讀組 | 組別統計 |
|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10 | 10 | N |
| 79 | 79.7 | \bar{X} |
| (不顯著) | 0.63 | t 值 |

四、討論

本實驗經過二次的測驗分析，結果發現第一次的測驗，甲、乙等程度其朗讀與默讀的成績差距不顯著（ t 值在 $0.06 \sim 0.36$ 之間），也就是甲、乙等程度，朗讀與默讀對文章的理解，沒有明顯的差異，而丙等程度則朗讀成績優於默讀，有較大的差距。（ t 值等於 2.48 ）。

第二次的測驗，則甲、乙、丙等程度的朗讀與默讀成績，都沒有顯著的差異。（ t 值在 $0.61 \sim 1$ 之間）。

比較二次的測驗，兩組甲、乙等程度的成績並沒有差別，但在丙等程度則第一次測驗有顯著差異，而第二次測驗沒有顯著差異，是什麼原因使丙等程度的有如此不同結果呢？試把二次測驗文章內容加以比較，顯然第一次文章內容比第二次的較難。而在第一次測驗時，因丙等程度在默讀時有些不懂的字或詞，而朗讀組能在甲、乙等程度的齊聲朗讀聲中，瞭解到其讀音或詞意，所以文章較難，丙等程度的在朗讀組有較好的成績。但在第二次測驗時，文章內容較淺顯，已是丙等程度的所能瞭解，故朗讀組與默讀組就連丙等程度的也沒有差異。

總括而言：朗讀組與默讀組二次測驗平均成績的比較，雖朗讀組比默讀組略勝一籌，但差距不顯著（ t 值 0.25 ）。此實驗結果顯示，二年級國語科教學，使用朗讀或默讀在學習對文章理解的效果，是不造成顯著差異。但文章難度較高時，則朗讀組的丙等生對文章的理解較有幫助。

五、建議

1 目前低年級國語科的教學，往往是注重朗讀，聲音過大，會影響隔壁班級的教學。而實際上朗讀和默讀的學習效果，並未造成顯著差異，所以對低年級的教學應可採用默讀以代替朗讀，並可在低年級訓練培養兒童靜心默讀的好習慣。

2 假若班級學童程度較低，或教材較難時，則可採用朗讀法，以提高丙等生對文章的理解。

註：沈靜芬、林黎芳兩位老師與楊財教老師所用文章完全一樣，是屬於二年級的範圍。對沈、林二師的一年級小朋友來說，文章是稍嫌難些。其中第一篇又比第二篇難。對一年級小朋友來說，因第一篇太難，不論是朗讀組或默讀組全不造成差異。但第二篇對二年級小朋友來說又簡單了些，所以兩組亦無差異產生。若文章難易適當，兩個年級的學生都證明，朗讀對中下程度學生的文章理解程度有幫助。（柯華葳 註）

（楊財教台南縣新化鎮大新國小教師）

七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參與國語科課程研究實驗學校名單

| 實驗名稱 | 實驗時間 | 實驗學校 | 參與實驗教師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注音符號 教學 | 一上前十週 | 台北縣大同國小 | 吳美燕 黃鳳珍 溫宿汎 陳秀慧 |
| | | 台北縣中山國小 | 陳麗娜 胡素嘉 蘇平女 高慈嫻 |
| （一年級） 教 學 | | 台北市雙溪國小 | 劉慶華 徐高鳳 |
| | | 台北市公館國小 | 李慧瑛 許愛春 |
| 寫字教學 | 開學起 至 學期末止 | 台北縣中山國小 | 周資質 黃靜惠 范月玲 張淳瑩 吳麗珠 黃玉秋 |
| | | | 陳美春 吳佳塔 |
| （三年級） | | 台北縣大同國小 | 張柏根 鄭麗慧 陳春媚 陳佩蒂 |
| | | 台北市雙溪國小 | 許麗霜 吳年年 |